

南通市崇川区永兴街道 2026 年-2027 年劳 务派工服务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JSKJ2025188 (GK84)



采购单位：南通市崇川区永兴街道办事处

代理单位：江苏科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部分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投标须知

第三部分项目需求说明

第四部分开标和评标

第五部分合同签订与验收付款

第六部分质疑提出和处理

第七部分投标文件组成

第一部分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南通市崇川区永兴街道 2026 年-2027 年劳务派遣服务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供应商应在“崇川区人民政府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SKJ2025188（GK84）

项目名称：南通市崇川区永兴街道 2026 年-2027 年劳务派遣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详见第三部分

最高限价：详见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详见第三部分

合同履行期限：2 年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详见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组成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26 日

地点：崇川区人民政府网

方式：自行下载

售价：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5 年 12 月 26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逾期拒绝接收投标响应文件。

地点：南通市崇川区永扬路 5 号永兴城管 2 楼会议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保证金：免收

2. 项目开标活动模式：现场开标。

3. 项目演示、样品、答辩等：无。

4. 对项目需求部分（投标供应商其他资格要求、项目需求、评分标准）的询问、质疑请向采购单位提出，由采购单位负责答复；对项目招标文件其它部分的询问请向采购单位或项目联系人提出。

5. 供应商应依照规定提交各类声明函、承诺函，不再同时提供原件备查或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但中标供应商，应做好提交声明函、承诺函相应原件的核查准备；核查后发现虚假或违背承诺的，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理。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单位信息

名称：南通市崇川区永兴街道办事处

地址：南通市崇川区城港路 28 号

联系人：郁钧

联系方式：1891229207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科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南通市崇川区北朱家园路 28 号佳成大厦三楼

联系方式：0513-85110636, 15951322510

3. 项目联系方式

招标文件制作人：张丽丽

电话：0513-85110636, 15951322510

第二部分投标须知

一、招标文件由采购单位或代理机构解释。

1. 投标供应商下载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间的，应在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询问或疑问，未在规定的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询问或疑问的，视同投标供应商理解并接受本招标文件所有内容，并由此引起的投标损失自负。

2. 投标供应商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投标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答疑

1. 采购单位有权对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2. 采购单位可视情取消、延长相关时间。

3. 采购单位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4. 投标供应商由于对招标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采购单位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投标供应商自负。

5. 采购单位视情组织答疑会。

三、投标文件的编写、递交、上传

（一）投标文件的编写

投标供应商按“第七部分投标文件组成”要求编写投标文件。

（二）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三部分内容（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须分别单独密封，并牢固装订成册，不得相互混淆，文件自编目录并连续标注页码，不得将内容拆开。报价文件不得出现于其他投标文件中。

2. 投标文件每一部分内容均须提供“一正、肆副”纸质投标文件，可将正本、副本及图纸类等（如需提供图纸等其它资料的话）合并密封或分开密封，统一装在一个密封袋或密封箱内（如有 A3 大小的图纸类，可单独密封）。

3. 纸质投标文件须采用 A4 纸（图纸等除外），正本须打印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副本可复印，但须加盖单位印章。文件内容中不得行间

插字、涂改、增删，如修补错漏处，须由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4. 投标文件密封后应标明投标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边缘处加盖单位骑缝章或骑缝签字。

5. 递交时间：投标供应商须在规定的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送达指定地点。

友情提醒：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拒绝接收在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如果投标供应商无故不到现场递交纸质投标文件或者故意迟到，影响开评标活动正常进行的，根据《江苏省政府采购信用管理暂行办法》第九条的规定，将被列作一般失信行为。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 从投标文件接收截止之日起算起，**45**个“日历天”内投标书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与投标供应商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传真、或电报的形式进行。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供应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拒绝接受延期要求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书将被拒绝。

五、投标报价

一个标的（段）只允许一个报价，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

六、投标费用

1. 投标供应商承担参与投标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采购单位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 代理服务费：中标人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人一次性支付代理费肆仟元（均摊）及评标费（按实收取），投标人在报价时一并考虑（不单列）。

七、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中标后的履约保证金为 2000 元/家，中标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至合同签订前汇入采购单位账户（应当以数字人民币、支票、汇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中标供应商凭中标通知书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超期或未有协商，则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中标供应商全部履行合同义务，经采购单位验收合格无质量、进度等问题的，采购人在验收合格后一次性退还履约保证金，发生以下情况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或部分退还：

a. 签订合同后，中标供应商不履行合同义务的，采购单位有权全额扣除履约保证金，全额不予退还，同时采购单位亦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供应商还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赔偿责任。

b. 中标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发生违约行为，给采购单位造成损失的，采购单位有权在中标供应商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中予以扣款，以弥补采购单位经济损失，不足的部分中标供应商另外补齐。

八、相关提示

无。

第三部分项目需求说明

南通市崇川区永兴街道办事处拟择优选择 2 家供应商进行环境整治及小区拆违服务等工作，为优化服务管理、提升实施效率，本次采购将以黄海路为明确分界，采购人将根据各成交供应商的资质实力、服务经验、本地化服务能力等综合情况，科学划分各供应商的具体服务区域，确保项目规范有序推进。

一、服务类型

1. 拆除建（构）筑物和其它设施；
2. 拆除、封堵门窗；
3. 权属不明破损围挡修复；
4. 权属不明废旧立杆拆除清理；
5. 广告拆除（破损的户外广告、喷涂式广告清理、楼顶广告拆除、破损的店招拆除、墙体广告清除、铲玻璃门字、被投诉的广告、门头广告清除等其他不符合市容环境要求的广告拆除）；
6. 户外电子显示屏清除；
7. 拆除整治后损坏的墙面进行修复及楼顶防水部分修复；
8. 拆除整治后的垃圾清运工作；
9. 防盗窗改造；
10. 违章接坡的清理；
11. 清理违规露天摊点、清除菜地，及其他涉及范围；
12. 甲方交代的其他任务。

二、项目要求

1. 供应商应严格遵守采购人关于拆违作业规范，配备必要的拆违机械、设备，主要包括挖掘机、汽车吊、渣土车、洒水车，电动切割机、电镐等，并保证施工机械设备处于完好状态。
2. 供应商应配备固定的项目负责人 1 人，负责联络相关事宜，其他人员的数量及相关要求按实际服务过程中的需求确定。供应商配合采购人集中整治需 24 小时待命，接到联系电话后应做好一切准备工作，并在授命后在规定时间内到达现场，经采购人认可后实施服务。供应商应配备相对稳定的拆违施工人员，要求施工人员身体健康，

年龄不超过国家法定退休年龄。供应商应为施工人员缴纳工伤保险或办理意外伤害保险。

3. 供应商须根据采购人的安排，及时组织拆违作业。在强制性拆除或帮拆过程中，各供应商必须按照街道指定的人数和机械车辆等要求提前准备到位。

4. 服务过程中做好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包括违建建筑的断电停水处理，及时消除安全隐患，确保施工作业安全，包括施工围挡、安全网、安全绳、安全帽、护目镜、电工鞋、手套、防护服等。因供应商作业安全防护措施不到位或违章作业等引起的所有安全责任事故均由其自行负责，并承担经济损失。

5. 违章建筑与居民楼主体建筑之间连接处需采取切断处理。拆违施工过程中做好必要的文明施工措施，确保施工现场文明施工，包括配备洒水车、裸土覆盖、垃圾及时清运等。因供应商文明措施不到位或违章作业等引起的所有扬尘污染等问题均由其自行负责，并承担经济损失。

6. 供应商对现场人员的施工安全、现场秩序、成品保护、环境保护等进行全方位负责，并就围墙、照明、防护、标志、警告信号和门卫等做出具体安排。

7. 供应商应认真履行承诺和服务约定，积极按街道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相关工作并通过验收。

8. 由于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三、服务期限

本项目服务期 2 年（即 24 个月），一年一签，自签订合同之日起算。服务期限内，因政策性因素、不可抗力等原因致使服务协议无法继续履行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履行服务协议。

四、费用结算及付款方式：

所有款项每季度结算一次，按实际工作内容结算。结算价=各项控制综合单价×(1-中标下浮率)×实际工作量。每次支付前，供应商应出具税务部门开具的相应金额的税务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拒付，且不承担延期支付款项的违约责任。

五、其他要求：

1. 供应商负责解决残渣堆放地点，拆除项目工期内残渣（建筑垃圾）必须清运完毕。

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供应商应遵守国家或地方的法律、法规、法令，或任何对工程有管辖权的部门的规章，并按要求支付有关费用。
3. 无论采购人是否给予了批准或同意，供应商应对现场作业、施工方法及所施工工程的完备性、稳定性和安全性承担全部责任，负责完成对项目的稳定、完整、安全、可靠及有效运行所必需的全部工作。
4. 供应商必须服从采购人的管理监督，服务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必须及时整改，因供应商原因被责令停工和返工，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其负责。
5. 供应商必须考虑项目实施期间所可能发生的一切影响费用和工期的因素。
6. 本项目严禁转包。
7.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供应商须遵守采购人关于安全、文明施工的相关规定。不得影响采购人的正常生产。
8. 各项服务须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和验收标准。
9. 供应商负责保管现场的设备及材料。
10. 施工人员对邻近构筑物等造成损坏，应由该单位负责修复及承担一切直接及间接费用。

六、采购明细及最高单价限价

| 序号 | 工作内容 | 单位 | 数量 | 全费用控制单价(元) | 备注 |
|----|-------------------------|----------------|----|------------|----|
| 1 | 墙面涂料（铲除+出新） | m ² | 1 | 40 | |
| 2 | 墙面粉刷 | m ² | 1 | 36.8 | |
| 3 | 人行道板砖（拆除+新做） | m ² | 1 | 95.2 | |
| 4 | 零星沥青修补 | m ² | 1 | 66.7 | |
| 5 | 外墙瓷砖（拆除+新做） | m ² | 1 | 207 | |
| 6 | 雨水篦子铸铁盖板 (350*500mm) | 套 | 1 | 190.87 | |
| 7 | 隔离栏（镀锌管、铸铁底座） | m | 1 | 300 | |
| 8 | 热镀锌警示柱（新做） | 根 | 1 | 168 | |
| 9 | 警示柱（维修） | 根 | 1 | 60 | |
| 10 | 划线出新 | m | 1 | 6.1 | |

| | | | | | |
|----|----------------------------|----------------|---|--------|---------|
| 11 | 道路标识 | 个 | 1 | 80 | |
| 12 | 阻车器 | 套 | 1 | 80 | |
| 13 | 彩钢围挡（单） | m | 1 | 164.83 | |
| 14 | 彩钢围挡（双） | m | 1 | 204.5 | |
| 15 | 建筑垃圾弃运处置费用 | 车 | 1 | 841 | |
| 16 | 建筑垃圾弃运处置费用 | 袋 | 1 | 10 | |
| 17 | 铝塑板（含材料、人工） | m ² | 1 | 125.6 | |
| 18 | 便携式电焊机组（含材料、人工） | 台班 | 1 | 360 | |
| 19 | 气割机组（含材料、人工） | 台班 | 1 | 360 | |
| 20 | 仿真草皮绒布（含材料、人工） | m ² | 1 | 40 | |
| 21 | 6针防尘网覆盖（含材料、人工） | m ² | 1 | 1.8 | |
| 22 | 砖墙修补 | m ² | 1 | 690 | |
| 23 | 水泥浇筑的地基（10cm） | m ² | 1 | 78 | |
| 24 | 人工费 | 工日 | 1 | 252 | |
| 25 | 汽车起重机（8t） | 台班 | 1 | 840 | |
| 26 | 汽车起重机（25t） | 台班 | 1 | 1260 | |
| 27 | 轮胎式装载机 | 台班 | 1 | 1050 | |
| 28 | 重型半挂牵引车 | 趟 | 1 | 735 | |
| 29 | 轻型自卸货车 | 趟 | 1 | 273 | |
| 30 | 轻型自卸货车 | 天 | 1 | 840 | 配合整治行动 |
| 31 | 重型自卸货车 | 车 | 1 | 315 | |
| 32 | 履带式液压挖掘机（型号 60 及以上 80 及以下） | 台班 | 1 | 840 | |
| 33 | 履带式液压挖掘机（型号 200 及以上） | 台班 | 1 | 1890 | 带镐头含进场费 |
| 34 | 叉车（3t） | 台班 | 1 | 315 | |
| 35 | 重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工程救险 | 台班 | 1 | 1365 | |
| 36 | 轻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工程救 | 台班 | 1 | 1260 | |

| 险 | | | | | |
|----|-------------------------------|----|---|-------|----------------|
| 37 |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洒水车 (核定载质量大于 8T) | 台班 | 1 | 735 | |
| 38 | 渣土 | 立方 | 1 | 40.95 | 含生活垃圾、 建筑渣土 |
| 39 | 移动发电机 | 台班 | 1 | 472.5 | |
| 40 | 未列入表内的其他项目 | | | | 按标准 |

注：

1. 上表中“工日”的时间为 8 小时制，4-8 小时计为 1 工日，不足 4 小时计为半工日。
2. 上表中“台班”的时间为 8 小时制，如不满足 1 个台班时间，按小时计算；每小时单价按照台班价/8 小时计算。
3. 挖机、叉车、卡车、吊机等根据每次拆除任务所需与采购单位商量合理的施工方案，经采购单位确认后，按实际需求型号进场，结算时费用不另外增加。
4. 挖机每次进场的台数经与采购单位商量合理的施工方案，并经采购单位确认后，按实际进场机械台数，计算相应进场费。
5. 以上清单中的机械如无法满足施工要求，需其他型号机械，则此机械价格按市场最低价按实结算，结算方式同第 1、2、3 条。

七、特别提醒：

双方约定的其他违约责任：中标人出现严重安全、质量事故，或在采购人规定的整改期限内达不到整改要求或明显无法按期按质完工的，采购人有权要求其退场，并按验收合格的工程量的 60% 款项结算。

第四部分开标和评标

一、采购单位委托代理机构组织开标

投标供应商须持有效身份证明参加开标会。

二、评委会由有关专家和采购单位代表组成，按照公平、公正、择优的原则进行独立评标。

评委会由采购单位代表和评审专家共计 **5** 人组成，其中评审专家 **4** 人，采购单位代表 **1** 人。

（一）评审内容

- 1.是否递交投标文件；
- 2.投标资格是否符合（由采购单位审查）；
- 3.投标文件是否完整；
- 4.投标文件是否恰当地签署；
- 5.是否作出实质性响应（是否有实质性响应，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 6.是否有计算错误。

（二）相应的规定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三、陈述、演示、答疑、澄清

如评委会认为有必要，投标供应商按评委会的要求作陈述、演示、答疑及澄清其投标内容。时间由评委会掌握。

重要澄清答复应是书面的，但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四、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签署、盖章及主要资料不齐全；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未通过符合性检查的；

4.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同一投标供应商提交两个（含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的；

6.报价文件出现在其他投标文件中的；

7.投标文件含有采购单位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

9.投标供应商的商务技术部分得分相差悬殊，评标委员会认为得分畸低者没有实质性响应的；

10.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1.其他法律、法规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属无效投标的情形。

五、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废标处理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供应商不足3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单位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评标委员会认定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

6.因系统故障原因造成开评标无法继续进行的。（本项目不涉及）

上述均保留评委会认定可以确定为无效投标或废标的其他情况。

六、变更为其他方式采购的情形

投标截止时间出现：参加投标的投标供应商不足3家的，及评标中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供应商或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供应商不足3家如下情形时，除采

购任务取消外，采购单位报告上级部门，视情采取其他方式采购。本次招标文件中对投标供应商资质、技术等要求，将作为其他方式采购的基本要求和依据。原已经参加投标并符合要求的投标供应商，根据自愿原则，参加其他方式采购。

七、评标流程和评标标准

采用综合评分法。分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评审，总分值为 100 分，加分和减分因素除外。

首先由采购单位对投标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然后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最后评标委员会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商务、技术部分进行评审，综合比较与评价。待商务技术文件评审结束后，进行报价文件的开启、评审。投标供应商商务、技术部分和价格部分的合计分值，为该投标供应商的评标总得分。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前三名的投标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

评委在认真审阅投标文件的基础上，根据各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独立评判，不得统一打分。

（一）采购单位对投标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

投标供应商资格不合格的，其投标文件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二）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将被判为不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三）商务技术分：70分

| 序号 | 评分因素 | 评审标准 | 分值 |
|----|----------|--|-----|
| 1 | 机械设备配备情况 | 供应商具有为本项目服务的能力，以下机械设备可为自有或者租赁，具有（1）汽车起重机（8t）（2）轮胎式装载机（3）重型半挂牵引车（4）轻型自卸货车（5）重型自卸货车（6）重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工程救险（7）轻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工程救险（8）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洒水车（核定载质量大于8T）（9）轮胎式装载机（10）履带式液压挖掘机（型号60及以上80及以下）（11）履带式液压挖掘机（型号200及以上）（12）叉车（3t），每具有一项得1.5分，本项最高12分 | 18分 |

| | | | |
|---|-----------|--|-----|
| | | <p>分。</p> <p>注：（1）—（8）如为自有，需提供该机械设备行驶证、该机械设备清晰照片，行驶证中所有人须为供应商或者法人（负责人），如为租赁，需提供该机械设备行驶证、该机械设备清晰照片、租赁合同、行驶证中所有人须跟出租方名称保持一致，否则不得分。</p> <p>（9）—（12）中如为自有，需提供该机械设备的合格证、清晰照片、购置发票，如为租赁，需提供该机械设备的合格证、清晰照片及租赁合同。</p> <p>以上证明材料请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p> | |
| 2 | 业绩 | <p>供应商提供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签订时间为准）至今承接过类似服务项目的得 5 分。</p> <p>注：合同以签订时间为准，提供采购合同及任意时期结算发票复印件或扫描件，不提供不得分。</p> | 5分 |
| 3 | 项目实施方案 |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审，内容包括投标人具有完备的管理组织、项目实施规范和管理制度等，并能有效实施等概述详细，思路清晰、措施完整、工作安排主次明确，可操作性强，有利于项目更好的实施的得 10 分；实施方案概述较为全面，工作安排较为细致合理，有一定的针对性，能满足项目实施需要的得 7 分；实施方案简单，工作安排不细致，针对性不强，项目实施需求欠缺的得 4 分；实施方案简单，工作安排无针对性的得 1 分；不切实际或未提供不得分。</p> | 10分 |
| 4 | 安全保证措施 |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各项安全保证措施（包括安全管理制度、人员操作、安全作业培训制度；车辆、机械设备操作、安全、保养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审。内容全面详实、与采购需求贴合度高且条理清晰的得 10 分，内容全面、操作可行、细节有待完善的得 7 分；内容简单覆盖上述措施、未做详细描述或针对性不强的得 4 分；内容粗糙、无针对性的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p> | 10分 |
| 5 | 进度安排及控制措施 |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进度安排及控制措施进行综合评审。实施过程中进度安排合理、进度控制措施得当且合理有效的得 9 分；拆除进度安排合理、进度控制措施有一定的针对性得 7 分；项目实施进度安排合理、进度控制措施一般的得 3 分；施工进度安排欠缺，进度控制措施不详细的得 1 分；不切实际或未提供不得分。</p> | 9分 |
| 6 | 扬尘治理措施 |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环保扬尘治理措施（包括控制抛洒措施、拆除违章时的降尘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审。内容全面详实、安排合理得当、结合现场实际情况的得 9 分；内容全面、操作可行、细节有待完善的得 7 分；内容简单覆盖上述措施、未做详细描述或针对性不强的得 3 分；内容粗糙、无针对性的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p> | 9分 |
| 7 | 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服务质量保证措施（包括服务质量保障内容、措施、服务响应时间、服务承诺等）进行综合评审。内容全面详实、与采购需求贴合度高且条理清晰的得 9 分</p> | 9分 |

| | | |
|--|--|--|
| | 分，内容全面、操作可行、细节有待完善的得 7 分；内容简单覆盖上述措施、未做详细描述或针对性不强的得 1 分；内容粗糙、无针对性的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 |
|--|--|--|

（四）价格分：30分

价格分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下浮率数值最大的供应商的价格为投标基准下浮率，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最终所报下浮率/投标基准下浮率）×价格权值×100

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注：最终采购人统一以2家中标供应商下浮率的平均值（保留小数点后2位）作为中标下浮率（即合同价）进行结算。

（六）中标人的确定

评委会认为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委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评委对中标候选人报价总表和明细表进行审核，应审核投标供应商投标报价是否前后一致、大小写金额是否一致、总价金额与单价汇总金额是否一致。对过高过低报价的并作为中标候选人的，应重点审核报价明细表是否有重大重复报价或漏项报价等情况，一经发现，现场请中标候选人予以澄清，明显过错或不能澄清的，经半数以上评委认定，有权取消投标供应商中标候选人资格。

评委会汇总各评委评分后，按照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并编写评标报告。

采购单位委托评委会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 2 名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单位或者采购单位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现场抽签方式确定中标人。

（七）采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果。

（八）公告中标结果

自确定中标人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崇川区人民政府网”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九）发放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发放条件和途径：中标结果公告公示期结束后，中标供应商需至代理单位领取中标通知书。领取地址：南通市崇川区北朱家园路 28 号佳成大厦三楼招标代理部，电话：0513-85110636, 15951322510。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单位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八、其他注意事项

1. 在投标、开标时间，投标供应商不得向评委询问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2. 评委会不得向投标供应商解释落标原因。
3. 在投标、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供应商联合故意抬高报价或出现其他不正当行为，采购单位有权中止投标或评标。
4. 凡在投标、开标过程中，已提示是否异议的事项，投标供应商当时没有提出异议的，事后不得针对上述事项提出质疑。

第五部分合同签订与验收付款

一、中标供应商和采购单位需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合同。合同签订后中标供应商方可履约，否则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纸质合同一式肆份，采购单位、中标供应商各贰份。所签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单位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采购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二、采购单位按合同约定积极配合中标供应商履约，中标供应商履约到位后，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单位提出验收申请，采购单位接到申请后及时组织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必要时邀请专家、质检等部门共同参与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验收合格的支付相应款项。

三、采购单位故意推迟项目验收时间的，与中标供应商串通或要求中标供应商通过减少货物数量或降低服务标准的，在履行合同中采取更改配置、调换物品等手段的，要求中标供应商出具虚假发票或任意更改销售发票的，谋取不正当利益的，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中标供应商出现违约情形，应当及时纠正或补偿；造成损失的，按合同约定追究违约责任；发现有假冒、伪劣、走私产品、商业贿赂等违法情形的，应由采购单位移交工商、质监、公安等行政执法部门依法查处。

五、不响应付款方式的，视同无效投标处理。实际付款方式以最终签订采购合同为准。

款项由采购单位按相关财务支付规定办理支付手续。不得故意拖延支付时间。

六、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书

采购单位（或称甲方）：

中标供应商（或称乙方）：

签订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

根据《政府采购法》、《民法典》及采购项目的采购结果、采购文件、中标通知书及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书。

一、合同的标的物

甲方向乙方采购标的物，具体的要求详见项目需求。

二、合同价格与支付

1. 合同价格按此次中标下浮率执行，合同金额下浮率为_____，包括为完成本服务项目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以及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2. 付款方式：所有款项每季度结算一次，按实际工作内容结算。结算价=各项控制综合单价×（1-中标下浮率）×实际工作量。每次支付前，乙方应出具税务部门开具的相应金额的税务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付。

3. 根据现行税法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甲方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4. 支付（结算）方式：由甲方通知乙方提交相关发票办理支付手续，支付（结算）中心在各项手续、票据齐全的情况下完成对外支付。

三、服务期限

本项目服务期2年（即24个月），一年一签，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服务期限内，因政策性因素、不可抗力等原因致使服务协议无法继续履行的，甲方有权终止履行服务协议，且甲方无需承担赔偿责任。

四、服务类型

1. 拆除建（构）筑物和其它设施；

2. 拆除、封堵门窗；

3. 权属不明破损围挡修复；
4. 权属不明废旧立杆拆除清理；
5. 广告拆除（破损的户外广告、喷涂式广告清理、楼顶广告拆除、破损的店招拆除、墙体广告清除、铲玻璃门字、被投诉的广告、门头广告清除等其他不符合市容环境要求的广告拆除）；
6. 户外电子显示屏清除；
7. 拆除整治后损坏的墙面进行修复及楼顶防水部分修复；
8. 拆除整治后的垃圾清运工作；
9. 防盗窗改造；
10. 违章接坡的清理；
11. 清理违规露天摊点、清除菜地，及其他涉及范围；
12. 甲方交代的其他任务。

五、项目要求

1. 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关于拆违作业规范，配备必要的拆违机械、设备，主要包括挖掘机、汽车吊、渣土车、洒水车，电动切割机、电镐等，并保证施工机械设备处于完好状态。
2. 乙方应配备固定的项目负责人 1 人，负责联络相关事宜，其他人员的数量及相关要求按实际服务过程中的需求确定。乙方配合甲方集中整治需 24 小时待命，接到联系电话后应做好一切准备工作，并在授命后在规定时间内到达现场，经甲方认可后实施服务。乙方应配备相对稳定的拆违施工人员，要求施工人员身体健康，年龄不超过国家法定退休年龄。乙方应为施工人员缴纳工伤保险或办理意外伤害保险。
3. 乙方须根据甲方的安排，及时组织拆违作业。在强制性拆除或帮拆过程中，各乙方必须按照街道指定的人数和机械车辆等要求提前准备到位。
4. 服务过程中做好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包括违建建筑的断电停水处理，及时消除安全隐患，确保施工作业安全，包括施工围挡、安全网、安全绳、安全帽、护目镜、电工鞋、手套、防护服等。因乙方作业安全防护措施不到位或

违章作业等引起的所有安全责任事故均由其自行负责，并承担经济损失。

5. 违章建筑与居民楼主体建筑之间连接处需采取切断处理。拆违施工过程中做好必要的文明施工措施，确保施工现场文明施工，包括配备洒水车、裸土覆盖、垃圾及时清运等。因乙方文明措施不到位或违章作业等引起的所有扬尘污染等问题均由其自行负责，并承担经济损失。

6. 乙方对现场人员的施工安全、现场秩序、成品保护、环境保护等进行全方位负责，并就围墙、照明、防护、标志、警告信号和门卫等做出具体安排。

7. 乙方应认真履行承诺和服务约定，积极按街道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相关工作并通过验收。

8. 由于乙方自身原因造成的后果由乙方负责。

六、甲方权利义务

1. 代表和维护产权人、使用人的合法权益；
2. 委派人员对乙方的日常工作实施监督检查，同时对乙方管理服务情况、制度执行等情况进行处理，指导乙方正常开展管理工作；
3. 协调、处理管理过程中的有关问题；
4. 法规政策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七、乙方权利和义务

1.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的约定制定详细的服务方案；
2.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服务人员基本情况；
3. 及时按要求进行服务并通过验收。

八、违约责任

1. 甲方违反合同约定，使乙方未完成规定管理目标，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在一定期限内解决，逾期未解决的，造成乙方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

2. 乙方违反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的约定，未能达到约定的处理目标，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逾期未整改，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 2000 元/次的违约金。

九、不可抗力

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

法规及时协商处理。

十、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1. 本合同期限届满时合同自然终止。
2. 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3. 有下列情形之一，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 (1)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 (2) 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 (3) 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十一、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十二、争议的解决

甲乙双方因合同发生争议，应在甲方的主持下进行调解，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或者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附则

1. 甲方如需增加服务内容或提高服务标准，服务费用根据服务费的费用测算依据相应增加，并通过补充协议加以确认。
2. 双方可对本合同的条款进行补充，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及其附件和补充协议中未规定的事宜，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执行。
3. 合同份数：合同一式肆份，采购人、供应商各贰份。
4. 本合同文件使用中文书写、解释和说明。
5.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纪要、协议以及中标通知书、采购响应文件和采购文件为本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6. 未尽事宜

本合同未尽事宜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配套法律法规之规定解释。

采购单位（或甲方）：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成交供应商（或乙方）：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第六部分质疑提出和处理

质疑函格式参见附件。

一、质疑的提出

(一)质疑人的身份要求

- 1.提出质疑的投标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供应商。
- 2.潜在投标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二)质疑提出的格式要求

- 1.质疑必须按《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江苏省政府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提交，质疑实行实名制，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质疑函，采购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受理。

2.质疑函应包括：

- (1) 质疑投标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 (7)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质疑人为联合体的，则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均须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未按要求签字和盖章的为无效质疑，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质疑人委托代理质疑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3.质疑函需遵循的原则：

提出质疑时，必须坚持“谁主张，谁举证”、“实事求是”的原则，不能臆测。

属于须由法定部门调查、侦查或先行作出相关认定的事项，质疑人应当依法申请具有法定职权的部门查清、认定，并将相关结果提供给采购单位。采购单位不具有法定调查、认定权限。

（三）质疑提出的时效要求

1. 投标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投标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向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以书面形式向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 投标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二、《质疑函》的受理和答复

1. 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收到质疑函后，将对质疑的形式和内容进行审查，如质疑函内容、格式不符合规定，需告知质疑人进行补正。

2. 质疑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限内进行补正并重新提交质疑函，拒不补正或者在法定期限内未重新提交质疑函的，为无效质疑，不予受理。

3. 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供应商质疑应当采用书面方式并依法送达，质疑供应商或其委托代理人拒绝签收的视为已经送达。

4. 采购单位负责投标供应商质疑答复。采购单位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委托授权范围内作出答复。

三、质疑处理

1. 质疑成立的处理

（1）对于内容、格式符合规定的质疑函，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

商业秘密。

(2) 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 对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的投标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成交结果改变的，采购单位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质疑不成立的处理

若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未对中标、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

3.虚假质疑的处理

(1) 投标供应商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恶意质疑或提交虚假质疑。

(2) 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受理质疑和答复相关咨询，联系电话详见招标公告。

第七部分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相关格式参见附件。

一、资格审查文件（不能出现报价）

- 1.供应商符合规定条件的声明函；（格式附后）
- 2.如为法定代表人参加响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并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如为授权委托人参加响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并附法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格式附后）
- 3.有效的营业执照；
- 4.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格式附后）
- 5.其它需要提交的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二、商务技术文件（不能出现报价）

- 1.投标响应函；（格式附后）
- 2.商务技术评分标准中须提供的相关得分佐证材料；
- 3.投标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商务技术材料。

三、报价文件

- 1、开标一览表。（格式附后）

附件

供应商符合规定条件的声明函

我单位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投标活动。针对相关规定做出如下声明：

1. 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我单位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1. 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6. 我单位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承诺人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_____先生/女士：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方式：_____

注：提供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正反并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授权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姓名)(身份证号)为我方代理人, 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与本次采购项目(编号:)有关的一切事务,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代理人(被授权人):_____

联系方式:_____

授权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授权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注: 提供法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正反并盖公章。

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为营造公开、公平、公正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的投标人形象，本人代表本单位作出以下承诺：

一、本单位对所提交的单位基本信息、单位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从业资质和资格、业绩、财务状况、信誉等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分；

二、严格依照国家和省、市、县关于政府采购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参加公共资源交易招标投标活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廉政建设；

三、严格遵守即时信息公示规定，及时更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主体信息库中信息；

四、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守合同、重信用，不参与围标串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干扰评标、违约毁约、恶意投诉等行为，主动维护公共资源交易招标投标的良好秩序；

五、本单位自愿接受政府采购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如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或存在其他法律法规对招标投标行为予以限制的情形，自愿接受政府采购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自觉接受政府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等监督；

七、上述承诺已向本单位员工作了宣传教育；

如有违反上述承诺的不良行为，本单位同意将其予以上网公示。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

投标响应函

南通市崇川区永兴街道办事处：

依据贵单位 (投标项目名称) 项目采购的邀请，我方授权 (姓名) (职务) 为全权代表参加该项目的投标工作，全权处理本次采购的有关事宜。同时，我公司声明如下：

- 1、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 2、我方已经详细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 3、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 4、我公司承诺在本次投标响应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真实有效，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 5、我方尊重评标委员会所作的评定结果。
- 6、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按招标文件要求完成任务，交付招标人验收。

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开 标 一 览 表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项目编号：

| 项目名称 | 投标下浮率 |
|------|--------|
| | _____% |

日期：

填写说明：

1、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复印件无效）。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邮箱：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

采购单位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投标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